

江阴市“十四五”农业农村 现代化规划

(发布稿)

2021年11月

目 录

序 言.....	1
一、发展基础.....	2
（一）现代农业提质增效.....	2
（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成效显现.....	5
（三）农村改革纵深推进.....	6
（四）民富村强品牌持续擦亮.....	8
二、发展环境.....	11
（一）发展机遇.....	11
（二）面临挑战.....	12
三、总体要求.....	15
（一）指导思想.....	15
（二）基本原则.....	15
（三）发展目标.....	16
四、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高效.....	20
（一）优化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布局.....	20
（二）高水平发展都市现代农业产业.....	21
（三）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33
（四）提升农业设施建设水平.....	37
（五）提升农业科技装备水平.....	38
（六）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	40

(七) 提升农业服务能力	42
(八) 提升农业安全应急管理能力和	44
五、促进乡村宜居宜业	46
(一) 强化规划引领	46
(二) 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	47
(三) 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49
(四) 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50
(五) 接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52
(六) 努力提升农村住房建设水平	53
(七) 持续增强城镇服务带动能级	54
(八) 提升乡村服务水平	55
(九) 建设数字乡村	56
(十) 夯实乡村治理基础	58
六、促进农民富裕富足	61
(一) 不断提高农民收入	61
(二)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63
(三) 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	64
(四) 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66
(五) 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67
七、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70
(一) 完善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体制机制	70
(二) 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71

(三) 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72
(四) 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73
(五) 健全完善具有江阴特质的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74
(六) 推进其它重要农村改革.....	75
八、保障措施.....	78
(一) 加强党的领导.....	78
(二) 加强组织建设.....	78
(三) 强化法治保障.....	79
(四) 加强全面动员.....	79
(五) 加强政策创设.....	80
(六) 加强考核督查.....	80

序 言

“十四五”时期，是江阴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建设现代化滨江花园城市的重要时期，也是江阴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阶段。根据2021年/江苏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和《江阴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衔接《江阴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江阴市农业农村现代化走在全省全国前列的目标定位，明确了未来五年江阴市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重点任务 and 具体措施，是今后五年全市上下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共同行动纲领。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以来，江阴市按照中央、省市部署要求，始终把农业农村工作放在优先位置，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持续加大强农惠农力度，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富民强村工作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与美丽乡村建设，不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整体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三农”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实现了新提升。

（一）现代农业提质增效

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向品牌要效益，向科技要潜力，向融合要空间，积极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2020年农业总产值62.49亿元，农业增加值44.02亿元。

农业产业发展质效不断提升。全市着力打造优质水稻、特色水果、特种水产三大特色产业和绿色蔬菜、生态畜禽两个保供产业，稻麦种植面积稳定在28万亩，果品种种植面积4.2万亩，水产养殖面积5.4万亩，在田蔬菜4.7万亩。开展好大米、好螃蟹、好蔬果评比系列活动，着力打造“江阴好”系列地产农产品，打响江阴本地农产品品牌，把江阴好大米、好螃蟹、好蔬果推向全省、走向全国。“璜土故乡情”牌葡萄入选2017年江苏省十家电商农民合作社十个网络畅销产品品牌，“华西大米”2018年入选“江苏好大米十大品牌”。拥有绿色食品企业23家，其中绿色大米企业8家、绿色蔬菜企业4家、绿色果品企业9家，获绿色食品证

书 41 个、有机农产品证书 3 个，全市 11 个镇街 12 个基地认定为“省绿色优质农产品基地”，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到 49.2%。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壮大。全市无锡市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30 家，其中国家级 1 家，省级 11 家，市级 18 家。8 家农业龙头企业在江苏省股权交易中心农业板上市，30 家无锡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实现年销售收入近 120 亿元。累计认定无锡市级家庭农场 265 家，无锡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73 家。

农业园区等载体不断做强。全市园区基本建成面积 23.48 万亩，农业园区化率达到 54%，形成了以江阴（华西）省级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和江阴（徐霞客）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区为核心的 10 万亩园区，以及以 20 个千亩产业基地为主、以各类特色小园为补充的江阴现代农业园区发展布局。“璜土智慧葡萄园”获批国家产业强镇示范项目，璜土镇获评全国一村一品示范镇，月城镇双泾村、利港街道维常村和顾山镇红豆村获评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推进满庭芳郊野花园、诗意栖居玫瑰园等无锡市“百企建百园”项目 19 个。

农业产业发展不断融合。累计建成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示范点 10 个，获评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积极开展“江阴好”系列农产品推介品鉴活动，倾情打造江阴农业品牌宣传推广平台“澄农荟”。积极开展农产品团购活动，推出“新农菁英——我为自己代言”系列直播活动。

农业科技水平持续提高。与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南京农业大

学、扬州大学等 20 多个涉农科研院所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加快生物农业、智慧农业等技术研发，引进高层次农业高新科技人才 118 人。拥有 1 个省级农业产业技术体系示范基地、1 个省级农业科技综合示范基地和 15 个江阴市级示范基地，建有农业农村部水产健康养殖场 7 个、生态健康畜禽养殖场 7 个，建成 6 个千亩水稻绿色高质高效示范基地。完成“互联网+循环农业”综合管理平台建设，积极开展县域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水平评价工作。加快实施“互联网+”农业，推进江阴市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建设，实施社会化服务智慧项目建设，加快农业科技研发、装备制造和示范应用，推动江阴农业智慧化发展，2020 年荣获全国县域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水平评价先进县。全市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72.8%。

农业绿色发展不断推进。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全程可追溯机制，努力实现“从田头到餐桌”全程可追溯，确保“舌尖上的安全”，蔬菜、畜（水）等主要农产品监测合格率保持在 98% 以上，荣获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绩效考评第一等次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面实施农药集中配供和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工作，农药、化肥使用量分别较 2015 年下降 5.83%、10.3%，畜禽规模养殖场治理率 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7% 以上。落实生态补偿面积约 54 万亩，补偿资金 1 亿元。连续 19 年开展长江水生生物资源增殖放流活动。全面加强农业生态保护和农林水利综合执法，全面实施长江禁捕退捕。

农业机械化水平保持高位。先后被评为全国第二批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江苏省首批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全程机械化总水平达到 98%，其中，小麦全程机械化水平为 98.87%，水稻全程机械化水平为 97.51%。农业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95%。拥有农机合作社 91 个，其中全国示范社 1 个、省级示范社 8 个、无锡示范社 15 个；具备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服务能力 73 个；拥有农机维修网点 38 个。全市农机作业总面积达到 113.72 万亩，其中农机合作社作业面积占总作业面积 90%。

（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成效显现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化推进美丽江阴建设，加快建设乡土气息浓郁、自然环境优美、农民宜居宜业的美丽田园乡村。

镇村布局规划不断优化。编制了《江阴市镇村布局规划(2019 版)》，对全市所有自然村按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城郊融合类、搬迁撤并类和其他一般类五类进行了分类，确定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城郊融合类等规划发展村 371 个。完成 20 个“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制定出台《江阴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三年行动计划》《关于开展“一推三治五化”专项行动大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的实施方案》《关于开展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专项行动的意见》等文件，实现村一级生活和装修

垃圾收运、优良中等道路、三类以上水冲式公厕、主要公共场所及道路路灯、村道宜林路段绿化、行政村通公交等“六个100%”，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覆盖率95%以上。聚力打造具有时代特征、江南特质、江阴特点的高品质村庄，新增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综合示范村14个、江阴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示范村17个。

美丽乡村示范村不断增多。聚焦布局形态美、绿色产业美、富民生活美、宜居生态美、乡风和谐美等“五美”目标，建设了一批设施配套完善、生态环境优美、产业特色鲜明、社会安定和谐、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打造形态多样、各具韵味的新时代“新江南人家”。建成省美丽乡村5个、无锡市美丽乡村示范村24个，集聚资源打造美丽乡村示范带1条。

农村住房建设试点稳步推进。按照“试点先行”思路，制定出台《江阴市农村住房建设管理试点方案》《关于加快推进江阴市农村住房建设管理的实施办法（试行）》等指导性文件。坚持高位推动、强化规划引领，开展涉及14个镇（街道）41个自然村（21个行政村）的两批农房建设试点，累计开工2286户、竣工1990户。深入推进农村住房建设改革试点工作，研究出台《江阴市农村住房建设改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有序推进规划发展村庄更新改造，全面改善农村居民住房条件。

（三）农村改革纵深推进

把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深化改革创新作为贯穿农业农村现代化的主线，以开展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改革为统揽，着力破除体

制机制束缚，加快促进更高水平城乡融合，不断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全面完成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任务，在全省率先出台《江阴市村级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股权继承工作实施办法（试行）》《江阴市村级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股权有偿退出（转让）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组建市镇两级“1+16”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和256家村级（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完成255家村级（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注册登记赋码，完成成员信息录入97.12万人。入选全国第二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经验交流典型，江锋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成为全国合作社建设的先进典型。

基层治理新模式在全省推广。徐霞客镇开展行政管理改革试点，按“集中高效审批、强化监管服务、综合行政执法”的要求，逐步形成了“以党建为总引领，以镇村治理‘一张网’、政务服务‘一窗口’、综合执法‘一队伍’和指挥调度‘一中心’为支撑”的“1+4”的基层治理新模式，得到中央领导和江苏省委的高度肯定，并在全省其它48个经济发达镇推广应用。

集体“三资”监管更加规范。推进“三资”监管平台二期开发，“户户通”、E银通率先在无锡上线，村级覆盖率达到100%，全面开展村级集体资金违规出借和资产出租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工作。持续完善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体系。承担省级农村改革试验区和改革试验任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村（居）委会财务事

务分离”，46个村（社区）完成村社分离改革试点。

财政支农力度不断加大。出台并持续完善“江阴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奖励政策意见”，重点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突出设施农业、绿色农业、农产品加工、产业融合等薄弱环节进行奖励补贴。不断完善生态补偿政策，将整体推进耕地轮作休耕、秸秆机械化还田、水稻田、市属蔬菜基地、公益林地、重要湿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永久基本农田等纳入生态补偿范围，并逐步提高补偿标准。

（四）民富村强品牌持续擦亮

突出民富村强，抬高“地平线”、拉高“平均线”，让广大农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2020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8416元，连续21年名列全省县级（市）第一；256个行政村净资产379亿元，实现村级经济年收入33.5亿元，村均收入达1308万元。

村级集体经济联合创新发展。积极引导镇（街道）建立集体经济联合发展平台，通过创办合作联社等方式实现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抱团发展，推动村级发展模式由单一型向多元型转变、发展方式由分散型向联合型转变。鼓励村级对小而散的集体建设用地进行复垦，置换进园区，采用多种经营方式提升资产资源价值，积极培育特色产业，实现村集体有效增收。

村企联建扎实推进。深入开展村企联建行动，制定出台《关于开展“村企共发展、同奔现代化”行动的实施意见》，198个村与270家企业确定了287组结对关系，已全部完成联建签约，明

确联建项目 190 个，其中总投资超过 100 万的联建项目 106 个，计划投资总金额 25.69 亿元。

经济薄弱村全部脱困。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优化经济薄弱村扶持政策的意见》，选定 24 个经济薄弱村开展新一轮扶持工作，按照“结对支援、政策支撑、资金支持、机制倒逼”的工作思路，优化 13 条具体帮扶举措，脱困转化成果得到持续巩固，实现村级收入稳步增长，保障了正常运转，维护了基层稳定，提升了发展活力。实施生态补偿，在调动薄弱村保护生态的积极性的同时，增加村级集体收入。持续开展“阳光扶贫”活动，着力构建精准帮扶、精准脱困长效机制。

农村居民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提升。按照“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原则，筑牢城乡基本社会保险、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线，稳步提升各项社会保险保障标准。村级医疗互助“福村宝”机制为全国首创，已覆盖全市 198 个村。启动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对年老、疾病、伤残等长期失能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和与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医疗护理服务。

“十三五”期间，全市农业农村发展延续了稳中有进、稳中有新的良好态势。在肯定成绩的同时，必须清醒看到，对标当好新时代高质量发展领跑者的目标定位，满足全市广大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三农”工作还有不少亟待补齐的短板，农业供给质量效益和综合竞争力有待增强，生产经营规模化、集约化程度还不高，产业化、品牌化、绿色化水平有待提升，结构

调整任务依然艰巨；农村环境面貌亟需提升，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还需健全，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工作相对滞后，基础设施、宜居环境、公共服务等方面仍有差距，美丽乡村、特色田园乡村还是“盆景”，要变成“花园”、形成“风景”任重道远；农民增收长效机制尚未形成，多年来城乡居民收入比持续下降，但绝对额仍在扩大，新形势下的集体经济发展遇到瓶颈，经济薄弱村脱困转化长效机制仍需健全，农村集体“三资”监管还需强化；村级土地空间有限、环境容量受限、融资渠道局限，经济发展空间受到制约。这些都需要在“十四五”期间集成政策、集中资源、集聚力量，加快把短板一项一项补齐、把问题一个一个解决，确保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二、发展环境

（一）发展机遇

高质量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赋予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新引擎。江阴市委市政府积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在《江阴市乡村振兴五年规划（2018—2022年）》中提出，“到2022年，形成具有江阴特色的乡村振兴战略模式和经验，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努力让江阴乡村振兴走在全省和全国前列。”这必将赋予江阴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巨大引擎。

居民消费需求升级开拓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新空间。随着长江经济带、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等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人口向城市群、都市圈、中心城市集聚的进程仍将持续，城乡居民对农产品和乡村文化体验不断升级的需求，为农业农村发展带来更广阔的空间。

农业农村科技的不断创新发展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提供强支撑。当前，农业农村技术革命日新月异，以科技促进乡村产业变革与转型升级，现代生物技术、信息技术、新设施和新装备，不断推动农业农村科技进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将更有力地支撑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城市化、工业化高度发展形成的先进生产要素给予农业农村

现代化建设新动力。随着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和城乡融合发展的持续推进，城市先进生产要素不断集聚、不断扩散，为江阴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源源不断输入新的能动要素。江阴经济持续高位发展，可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

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的红利激发农业现代化建设新活力。

“十四五”时期，江阴市将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农业农村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将进一步增强，制约农业现代化建设的体制机制樊篱将得到突破，为农业现代化建设增强活力。

（二）面临挑战

以国内大循环为主的双循环发展新格局迫切要求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农业农村发展是国内大循环发展的关键支撑，一方面可增加农民收入，扩大乡村内需，另一方面可优化乡村产业的供给侧结构，释放城市群体对于中高端农产品和优质乡村服务的需求潜力，从而为国内大循环不断输入新动力，更好地激活国内大循环。

城乡发展对要素争夺依然突出。资金、技术、人才向乡村流动仍有诸多障碍，资金稳定投入机制尚未建立，人才激励保障机制尚不完善，社会资本下乡动力不足，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有待进一步落实。

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格局中产业竞争加剧。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的推进，使得人才、资源、要素更加顺畅、更加便捷的

流动，“融入上海”成为长三角地区各地农业农村发展的战略首选，长三角区域内农业农村发展的竞争将日趋激烈。

推进农业农村优先发展面临着“小比重”与“大发展”的困扰。目前，江阴市农业占 GDP 的比重 1% 左右。在这样低比重的背景下，要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要求、率先实现江阴现代农业的转型升级乃至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需要进一步在全社会传递“重农崇农”的价值取向、营造“强农富农”的浓厚氛围，凝聚“爱农支农”的强大力量。

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面临着三个新“挤压”。经济发达地区劳动力成本上涨、融资成本居高不下，农产品价格日趋回归理性，而适应新变化的农业商业模式和服务模式发育滞后，挤压了农产品赢利空间；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挤压了农产品销售的市场空间；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不够，农产品附加值低挤压了农业产业链的增值空间。面对三个“挤压”，要进一步发挥江阴市率先发展的优势，构建行之有效的农业支持保护政策体系。

高水平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面临着三个“不平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存在镇（村）之间推进力度和速度的不平衡、工作推进力度与长效维护管理以及经营机制创新速度之间的不平衡、工作推进机制创新与乡村振兴过程中体制机制创新之间的不平衡。这三个“不平衡”，已经成为江阴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和美丽乡村建设的“瓶颈”。江阴需要进一步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的经验，并有所创新

发展，努力走出一条经济最发达地区乡村环境治理与美丽乡村建设新路。

“民富村强”的江阴实践需要攻坚克难。新常态下经济增长正从高速转向中高速，这必将传导并影响今后一段时期农民增收和乡村经济发展。乡村集体经济的发展遇到新瓶颈，经济薄弱村稳定增收的长效机制仍需健全，农民增收渠道较少、增长乏力，村级股份制改革不平衡、不彻底，农户总收入中工资性收入占比高，经营性和财产性收入偏少，城乡居民收入的差距较大，农民增收长效机制尚未形成。“七富联动”驱动的“民富村强”的江阴实践需要进一步创新。

深化农村改革需要更大的魄力。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必将面临着农业农村改革需要率先深化，并取得有效突破。在全面深化改革已进入“深水区”的大背景下，农业农村发展仍面临着诸多体制机制束缚。在进一步深化农村土地制度、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农村金融制度等改革的基础上，需要聚焦农业现代化建设，在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城乡高水平融合发展、农业绿色发展、政府购买农业公益性服务、高素质农民培育、政产学研合作、乡村功能区划与美丽宜居村庄建设、农业生态补偿等方面，进一步探索和完善相应的体制机制，以形成更多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农村改革经验和模式。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当好新时代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领跑者”的目标定位，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坚持“三农”工作重中之重的地位，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方向，坚持共同富裕的方向，坚持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一并设计、一体推进，以农业农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动力，全面推进乡村“五大振兴”，着力推进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和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化，高水平建设都市现代农业；全面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加快打造体现江南特色的美丽乡村；创新发展集体经济，聚力推进富民增收，全力打造“民富村强”的江阴样本；全面深化农业农村改革，加快构建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力争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二）基本原则

坚持解放思想。以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遵循发展的科学规律，发挥敢为人先的精神，将改革创新作为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根本动力，勇于破除各种体制机制障碍，充分尊重基层实践创新，激发农业农村发展活力。

坚持优先发展。全市上下认识统一、步调一致，共同意志、

共同行动，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齐心协力推进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全面振兴。重新审视和挖掘乡村多种功能和价值，重塑工农城乡关系，按照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全面推动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坚持高标引领。以科学规划为引领，系统谋划，针对江阴市特点和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要求，加大探索力度，加快政策创设，推进政策、资金、项目集成。

坚持融合发展。把融合发展作为贯穿农业农村现代化的主线，强化制度供给，加快构建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全面推进“产村人”融合、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农村生产生活生态文化融合、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

坚持农民主体。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和保障农民权益。建立政府、村集体、村民、社会组织等各方共谋、共建、共管、共评、共享机制，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充分发挥农民在农业农村现代化中的主体作用，不断提升农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农业农村发展活力全面激发，具有江阴特色的乡村振兴战略模式基本形成，无锡“五园五区六带”江阴规划建设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果，建成现代

农业高质量发展先导区、城乡高水平融合发展示范区、农村生态文明先行区，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成为全省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领跑者、农业农村现代化先行区。

——**农业强**。打造优质水稻、特色水果、特种水产三大农业特色主导产业和绿色蔬菜、生态畜禽两大菜篮子保供产业，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构建完善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现代农业发展水平全省领先。

——**农村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乡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农村人居环境全域提升，全域美丽乡村建设初步建成，全面整治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城乡融合，展现新时代现代化有特色的江南美丽宜居乡村的现实模样。

——**农民富**。实现农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城乡居民收入差距进一步缩小，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提高，农村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继续保持全省领先。

展望 2035 年，农业现代化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基本同步，乡村振兴取得重大成果，城乡发展深度融合，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走在全省全国前列，基本实现高水平农业农村现代化。

表 1 江阴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 位	目标值
农业 高质 高效	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13
	2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2.5
	3	农业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10
	4	农作物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	95
	5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75
	6	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	%	65
	7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	98
	8	示范家庭农场比重	%	25
	9	农业园区化占比	%	75
乡村 宜居 宜业	10	农村生活污水自然村治理覆盖率	%	95
	11	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建成率	%	90
	12	农村生态河道覆盖率	%	40
	13	县乡交通直通建设水平	%	100
	14	数字农业农村发展水平	%	80
	15	村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合格率	%	100
	16	县级以上文明村占比	%	95
	17	村级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覆盖率	%	100
	18	乡村网格规范达标率	%	100
	19	农村群众安全感	%	>98
	20	乡村新增建设用地计划配给率	%	8

表 1 江阴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主要指标（续）

类别	序号	指 标	单 位	目标值
农民富裕富足	21	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	%	<28
	2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4.8
	23	村均集体经济收入	万元	1300
	24	农村居民教育文化及信息消费占比	%	10
	25	农村居民平均预期寿命	岁	83
	26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	90
	27	乡村医生中执业（助理）医师比例	%	60
	28	农村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程度	%	97
	29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最低标准年增幅		8
	30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1.81

四、促进现代农业高质高效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大力建设高标准农田，提升农业设施水平；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赋能现代农业；积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加强农业服务能力建设；完善农业应急管理保障，统筹农业发展与安全。着力把握产业结构优、质量效益高、经营主体强、技术装备精、路径模式新的内涵特征，努力构建综合产能稳定、特色鲜明、新兴产业蓬勃发展、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契合江阴特质的都市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一）优化都市现代农业发展布局

1、产业布局定位

打造优质水稻、特色水果、特种水产三大农业特色主导产业和绿色蔬菜、生态畜禽两大“菜篮子”保供产业。打造以美丽乡村建设为依托，产业与景点相融合的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整合都市休闲观光农业，重点培育年产值超 10 亿元的特色产业。

2、空间布局优化

进一步优化产业空间布局，高质量推进农业园区化发展，形成主业突出、特色鲜明、集约高效、乡村美丽的“两园”现代农业发展空间布局体系。

专栏1 建设2个现代农业产业园

江阴华西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以华士镇华西村为核心区，辐射华士、长泾、顾山3个镇，园区规划面积5.08万亩，核心区规划面积1.5万亩，辐射区面积3.58万亩。园区主导产业为优质水稻产业3.2万亩、精品园艺面积0.64万亩。园区定位：打造以华西村大米为代表的优质食味稻米全产业链，发展以金顾山水蜜桃为代表的特色水果一二三产业融合产业。

江阴临港现代农业产业园。以璜土万亩葡萄园1万亩和省级精品渔业园0.5万亩为核心区。辐射璜土、利港、申港3个镇街，园区规划面积7.5万亩，主导产业为优质果品1万亩，优质水稻2万亩，特种水产面积1.7万亩，园区主导产业为葡萄产业和特种水产产业。园区定位：以璜土葡萄区域公用品牌为代表的葡萄产业，以申港、利港三鲜鲥鱼为代表的特种水产产业。

（二）高水平发展都市现代农业产业

1. 优质水稻产业

——发展思路

按照“规模化、机械化、绿色化、优质化”的思路，建设粮食生产功能区，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健全农业服务体系，创新生产经营体制，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推进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艺融合、节本增效同步、生产生态并重，促进水稻单产提高、品质提升、质量安全、效益增加、环境改善，实现水稻生产高质高效。

——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期末，将水稻种植面积恢复并稳定在15万亩左右，单位面积产能稳定在600公斤/亩以上，优良食味稻覆盖率达80%以上；绿色生产技术覆盖率达90%，化肥、农药使用量比较2020年下降3%；水稻绿色基地认证面积达80%以上。

——重点布局

沿霞客大道、暨南大道、长山大道高标准建设带状优质水稻生产基地2万亩，发展周庄、华士、长泾、顾山、祝塘、青阳、南闸、利港等点状优质水稻生产基地13万亩。

——发展重点

建设高标准粮食生产功能区。严格保护粮食生产功能区，突出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生产服务设施配套，加强机库机房、烘干、仓储等设施建设，建设绿色宜机农田。

深入推进绿色高质高效创建。推广应用优质高产新品种和绿色优质新技术，建设10个绿色高质高效千亩示范片，强化技术集成和生产组织形式创新，推进良种良法和农机农艺配套，着力增强粮食绿色生产技术集成示范增效能力。

发展水稻适度规模生产。坚持“依法、自愿、有偿”原则，引导土地承包经营权向种粮大户、粮食专业合作社有序流转。着力培育社会化服务组织，大力推广水稻生产专业化服务，巩固提升水稻全程机械化水平。

加强稻田生态保育。大力推广秸秆粉碎还田、测土配方施肥、病虫草害绿色防控技术，提升耕地质量，融合推进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持续推进水稻生产“双减”（减少化肥和农药使用强度），有序发展稻田轮作轮耕。

推进优质稻米产业全产业链发展。支持现有稻米加工企业加大技术改造，提升优质加工能力，扶持示范性农民专业合作社发

展特色稻米加工，持续开展“江阴好大米”评比推介，加大大米品牌保护和提升，不断增加品牌大米的比重。充分利用“华西大米”品牌，扩大订单生产规模，形成一个以华西都市农业有限公司为核心的稻米产业联合体，提升全市稻米产业竞争力。

2. 绿色蔬菜产业

——发展思路

坚持稳量、提质、增效、提绿，统筹推进全市蔬菜保供基地和特色蔬菜生产基地的建设，以优化结构、强化特色、提升品质为重点，以科技创新为支撑，以体制机制创新为保障，着力建设完善蔬菜生产设施装备体系、品种技术展示推广体系、产品质量保障体系、多元高效营销体系、社会化服务体系，促进蔬菜产业降成本、补短板、创品牌、增效益。

——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期末，力争蔬菜播种面积稳定在 15 万亩左右，实现年产商品蔬菜 30 万吨，蔬菜自给率达到 30% 以上，其中叶菜自给率达 80% 以上；产品商品化处理率提高到 80%，产品品牌化率提高到 60%，打造区域公共蔬菜品牌 1—2 个。

——重点布局

南闸、徐霞客、祝塘、青阳 4 个蔬菜基地，总面积 1 万亩。

——发展重点

保护蔬菜基地。加大蔬菜基地保护力度，严格控制征、占用蔬菜基地，确需征、占用列入蔬菜基地保护菜田的，必须按照占

用基本农田履行审批手续，确保蔬菜基地面积不减、质量不降。

建设标准菜地。按照设施装备优良、生产技术先进、产品优质安全、应急功能完备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完善蔬菜基地基础设施。大力发展8米标准钢架大棚、连栋钢架大棚等宜机化设施大棚，加快推广防雾滴耐老化功能棚膜、遮阳网、防虫（鸟）网等新型覆盖材料，杀虫灯、粘虫色板等绿色植保设备，喷滴灌、水肥一体化等节水灌溉设备，示范应用设施环境自动化调控设备及物联网技术。加快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在重点蔬菜基地建设集约化育苗、田头预处理设施，完善育苗、清洗、分级、包装和小型冷藏设施，提高产品商品性能，增加附加值，调节上市档期，促进产销衔接。

强化生产和服务主体培育。发挥家庭农场在蔬菜产业发展中生力军作用，鼓励和支持承包土地向家庭农场流转，涉农补贴重点向家庭农场倾斜。积极引导家庭农场联合发展，由生产合作向产销合作延伸，提高农资统供和营销水平。支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蔬菜精深加工，鼓励开发功能产品；依托产业特色和生态环境，在科普教育、休闲观光和文化遗产等方面拓展功能。加快扶持一批农机、植保、施肥等专业化服务组织，壮大服务队伍，扩大服务内容，开展土地耕整、病虫统防统治、肥料统配统施、商品化处理、存藏保鲜等区域化服务，满足蔬菜规模主体对生产性服务的需求。

加强科技集成推广。建设良种繁育与种苗改良工程中心，建

设新品种繁育试验示范合作基地。加强蔬菜设施周年生产关键技术、设施连作障碍防治、夏秋叶菜安全抗逆栽培、食用菌栽培基质循环利用技术的引试推广。开展新品种示范和实用配套技术研究，推进蔬菜集约化育苗，加快优质品种推广步伐。大力推进新型蔬菜生产机械引进、试验与应用，重点发展具有节水、节肥、节能特点的微耕、水肥一体化灌溉、植保机械，示范推广蔬菜播种育苗、移栽机械，加快研发蔬菜采摘机械，加快发展蔬菜产后处理与加工机械，建设田头预冷、整理分级车间、冷藏库（柜）等设施设备，增强蔬菜周年生产能力和市场调剂能力。加强对地方特色蔬菜品种资源的保护与开发利用，发展地方特色蔬菜。

强化蔬菜基地产销对接。支持蔬菜基地开设直营店、连锁店、直销窗口和自营超市，在社区或街道开设蔬菜销售门店、车载菜市场等。推广定点配送模式，推广农超、农餐、农校、农企、农批对接等产销衔接模式，建立基地与超市、酒店、学校、大型企业、批发市场等单位长期稳定供销关系。加快“电商拓市”，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和农产品批发市场开展网上销售，探索实体店和网点有机结合的营销模式。

强化蔬菜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做好蔬菜基地的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加强对基地土壤及灌溉水等环境要素的动态监测，及时掌握产地环境质量。彻底封堵假劣农资和禁用农药流通向蔬菜基地流通，确保蔬菜生产用肥用药安全。加强蔬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实行全程质量安全管控制度。创制完善的蔬菜生产制度和流程，

对蔬菜全产业链各环节的质量安全风险进行严格管控，并建立全程可追溯的质量安全保障体系和品牌化直销、配送渠道，带动蔬菜产业向优质安全生态高效层级跃迁。

3. 特色水果产业

——发展思路

以积极创建“两品一标”认证和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和绿色防控示范区为导向，整合现有果园资源，通过优化布局，改良品种，打造品牌，强化营销，培育发展果品加工业和休闲果园采摘业，逐步把水果产业培育成产业水平高、增收效果好的优势产业。

——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期末，全市鲜果面积稳定在4万亩左右，做优葡萄、水蜜桃、梨等特色鲜果。

——重点布局

葡萄主要分布在璜土镇、月城镇，水蜜桃主要分布在顾山镇、徐霞客镇，梨主要分布在月城镇、徐霞客镇。

——发展重点

提升科技支撑水平。注重加强优良品种的引种、育种工作，培育和生适应江阴自然条件，具有优良特性、抗性的品种。加快优新技术推广，重点推广矮化密植、树形改造、设施栽培、高接换优等关键技术，提高果品生产科技含量和管理水平。强化生物防治、物理防治和化学防治相结合的综合防治手段，建立健全病虫害绿色防控体系。

加强设施栽培推广力度。以节本增效、优质安全为目标，进一步加强水果设施栽培推广力度。加快推广防雾滴耐老化功能棚膜、遮阳网、防虫（鸟）网等新型覆盖材料，杀虫灯、粘虫色板等绿色植保设备，喷滴灌、水肥一体化等节水灌溉设备，示范应用设施环境自动化调控设备及物联网技术。加快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在重点果品基地建设集约化育苗、田头预处理、清洗、分级、包装和小型冷藏等设施，提高果品商品性能，增加附加值，调节上市档期，促进产销衔接。

延伸果品产业链条。培育壮大竞争力强的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完善龙头带基地、公司连农户的利益联结机制，推进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市场化营销进程。引导有发展果品加工意愿和条件的主体发展果品加工，提高附加值。加强冷链贮藏、运输、包装等配套设施建设，加快发展果品连锁、超市、配送经营。

积极打造果品品牌。加强采后商品化处理环节建设，运用保鲜技术科研成果，实现采后商品化处理过程自动化，积极拓展中高端市场。加大品牌外宣力度，放大“璜土葡萄”“金顾山”水蜜桃等品牌示范效应，发展观光、采摘等休闲农业，举办“璜土葡萄节”“金顾山水蜜桃节”等品牌节庆活动，做响“江阴好水果”品牌。

4. 生态畜禽产业

——发展思路

按照“生态立牧、质量强牧、科技兴牧、依法治牧”的总体

要求，以高质量绿色发展为主线，突出生态环保、质量效益、科技创新、精准管理，加快新型主体培育和品牌创建，建设高标准畜禽养殖基地，完善动物防疫体系和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机制，提高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发展目标

力争到“十四五”期末，全市畜牧业生产方式更加清洁、科技装备更加先进、产品供给更加安全、产业效益更加突出、组织体系更加健全、畜产品应急保障能力更加可靠，全市地产+域外基地生猪出栏量稳定 18 万头以上，猪肉自给率达 30% 以上；鸽子、鹁鹑存栏 80 万羽以上，蛋鸡常年存栏 5 万羽；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率达 100%、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稳定在 99% 以上。

——布局重点

在璜土、利港、月城、云亭、申港、徐霞客、祝塘、华士、青阳等建设 9 个生猪生态养殖基地，重点建设祝塘威特凯鸽业、华士鹁鹑等 2 个种质资源基地。

——发展重点

培育壮大龙头企业。鼓励支持规模化龙头企业围绕全产业链经营，前延后伸，拓展产加销、育繁推一体化发展的全产业链经营，提升综合竞争力。支持龙头企业带动中小规模养殖场户扩规模、提档次、上水平。推进畜禽养殖企业与饲料、兽药生产企业或畜禽屠宰加工、畜产品销售企业按市场机制开展联合协作，实

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

推进美丽生态牧场建设。按照“场区布局合理、设施配套先进、生产过程清洁、产出安全高效、资源循环利用、环境绿化美化”的标准，持续推进美丽牧场建设，致力建设一批高水平的美丽牧场、生态健康养殖示范场，支撑畜禽养殖提档升级。

加快畜禽种业发展。开展政产学研合作，重点扶植苏威1号、太湖点子鸽等地方优势特色品种产业化发展，形成自主品牌，提升畜禽种业的核心竞争力。

加强基地建设。进一步提升华士鹌鹑，澄西土三元肉猪，华士、徐霞客奶牛，祝塘鸽子、芙蓉大道南片种养结合等养殖基地建设水平。加快畜牧养殖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吸引集体土地、社会资本参股经营模式推进生态健康畜产品基地建设，完善基础设施、提高疫病防治和饲养管理水平。

加强科技推广。鼓励和支持引进优良新品种，促进畜禽品种更新换代。加强二花脸土杂交猪生产技术及奶牛、鸽子、鹌鹑、蛋鸡等高产品种配套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完善科技推广体系，大力培育养殖能手。

强化疫病防控。健全上下联动的动物疫病防治体系，加强兽医队伍建设，提升养殖主体防控能力，完善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长效机制，强化免疫、监测与预警预报，扎实推进动物疫病净化、非洲猪瘟“无疫小区”等创建工作，扎实做好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构建高水平动物疫病防控体系。

推进绿色发展。大力推动种养对接，科学还田利用畜禽粪污，变废为宝。落实畜禽养殖场、屠宰企业的主体责任，督促业主依法履行养殖污染治理等职责。指导畜禽养殖场、屠宰企业与时俱进采用先进的治污技术和模式，避免畜禽养殖污染环境。支持已建养殖场按农地配套标准流转周边耕地实行规模种植，或与周边规模种植户建立粪肥消纳关系，实现畜禽粪污就近利用。

强化质量安全。压实养殖者主体责任，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加强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宣贯，加强畜牧业投入品管理，推进兽用抗生素减量化使用，规范畜禽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加强畜产品质量和兽药残留的抽样检测，构建完善畜产品安全可追溯体系，加大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健全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长效机制。

5. 特种水产产业

——发展思路

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对优质安全水产品和优美水域生态环境需求为中心，着力解决水产品供给结构性矛盾和渔业对资源环境过度利用之间的矛盾。以渔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进生产、生活、生态协调发展，加快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形成产业兴旺、资源节约、设施先进、产品优良、环境优美的现代渔业发展新格局，全力争当苏南现代渔业绿色发展示范先行区，推动现代渔业高质量发展走在全省前列。

——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期末，全市水产养殖面积稳定在5万亩左右，

重点养殖基地全面实施标准化、生态化改造；特水养殖面积占养殖总面积的 80% 以上，特水产值占渔业总产值的 85% 以上；全面推进渔业产业化、设施化、信息化、生态化，基本实现渔业现代化，渔业效益提升，水产养殖亩均效益 5000 元以上。

——重点布局

全市水产养殖分为澄西、澄南、澄东三大片区，养殖重心位于临港现代农业产业片区、徐霞客镇。

——发展重点

推进池塘生态化改造。按照养殖池塘生态化改造方案要求，对全市集中连片百亩以上养殖池塘实施生态化改造，推广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模式，不断提高池塘养殖尾水处理水平，形成一批标准化、设施化、信息化、生态化的连片规模养殖区块，示范池塘建成城市新氧源、休闲新亮点。通过技术升级、降低密度、调整模式等多种措施，逐步推进零散小养殖池塘的生态化改造进程。通过实施养殖池塘生态化改造，水产养殖主产区池塘养殖尾水实现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

巩固特水养殖优势地位。立足滨江区位优势，发展名特优水产养殖品种，提高特水养殖规模品质效益。建立刀鲚、河鲀、美洲鲥鱼生态高效养殖区，十四五末，河豚年产量稳定于 8 万尾，产值 600 万左右；鲥鱼产量力争提升至 30 万尾，产值突破 5000 万。培育水产新品种淡水大黄鱼，加快科研攻关，促进产学研融合、育繁推一体，力争十四五期间淡水大黄鱼实现规模化养殖、

产业化经营。河蟹养殖面积稳定在 1.5 万亩以上，引入生态复合种草养蟹模式，培育大规格母本，养成高品质成蟹，加强宣传推介，提高我市螃蟹养殖声誉和口碑。

提升渔业生产质量。完善全市水产养殖标准体系，加大标准宣贯力度，推进渔业标准化建设，建立一批标准化示范基地，以标准化带动水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高。完善水产动物疾病预测预报体系，强化水产病害预防，建立执业兽（渔）医和水产养殖用药处方制工作机制，落实水产养殖生产、销售、用药记录，打击非法用药。加强对养殖过程、养殖环境、养殖投入品的动态监测，强化苗种产地检疫，加强水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建设，确保地产水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 98% 以上。

加强渔业生态养护。全面加强渔业水域资源和环境保护，严格执行禁渔期制度，利用人防+技防手段，推进建成长江禁捕信息化防控平台，严厉打击非法捕捞、非法垂钓行为，保护长江渔业资源。开展渔业环境与资源保护活动，加强宣传，提高公众生态环保意识，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渔业资源增殖活动。严格按照水域滩涂规划三区划定范围开展水产养殖活动，积极研究开发水产生态健康养殖、循环渔业等生态渔业模式，试验示范循环水养殖名贵水产动物及三池两坝、原位净化等尾水处理技术，促成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防止渔业水域环境污染。

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加强示范引导，树立发展标杆，鼓励水产发展要素向养殖大户、家庭农场集中，重点扶持养殖面积 50

亩以上的家庭农场。鼓励养殖户兴办多种类型渔业专业合作社，按照《专业合作社法》引导其规范运作，落实扶持合作社发展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完善其自我发展机制和自我造血能力。发挥渔业龙头企业对产业发展和农民致富的带动作用，建设一批有规模、有品牌、有竞争力、有辐射力的“四有”渔业龙头企业。

促进渔业科技进步。推广渔业种苗以及疫病防控、质量安全、资源养护、渔业工程与装备、水产品加工、智能渔业等新技术。维护种业安全，重点建设好临港开发区（申港、利港、璜土）、徐霞客镇及月城镇的水产养殖苗种繁育、商品化生产基地。与中国水科院淡水渔业研究中心、省淡水水产研究所等科研机构密切交流，加强公益性水产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设，提高水产技术推广能力和服务水平。

（三）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随着时代发展，乡村已经不再是单一从事农业生产的地方，还有重要的生态涵养功能，令人向往的休闲观光功能，独具魅力的文化体验功能，越来越成为创新创业、生活居住的新空间，越来越呈现出经济价值、生态价值、社会价值、文化价值多元叠加的新效应。主动顺应这一趋势，全力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1. 提升农产品加工流通业

——发展思路

统筹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推进农

产品多元化开发、多层次利用、多环节增值。引培农产品加工主体，拓展农产品初加工，促进农产品多次加工，推进综合利用加工。提升乡村商贸流通，推进农产品加工品产销对接。创新农产品加工利益联结机制，更好地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

——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引培农产品加工主体 30 家，认定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5 家，2025 年实现全市农产品加工业产值 300 亿元，

——发展重点

提升农产品加工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依托本市交通、市场和经济优势，继续引进和培育农产品加工企业，加大扶持力度，提升企业能级。做强稻米加工，提升产业价值。面向“长三角”都市群，提升优质露地蔬菜和特色水生蔬菜供应能力，支持经营主体建设分选、分级、清洗、包装、保鲜、冷链物流等产地初加工设备设施，减少蔬菜损耗和浪费。发展面向本地的超市和集贸市场的直供、净菜会员配送等现代城市物流方式，提高蔬菜产销效率。鼓励和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和中小微企业等发展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减少产后损失，延长供应时间，提高质量效益。

提升乡村商贸流通。大力发展农村电商、农村物流，鼓励供销社参与，同时吸引社会资本、品牌运营机构参与农村产业发展。建设一批多功能乡镇商贸中心，培育农产品与终端市场媒介载体。开展“农批”“农超”无缝对接，推动乡村商业网点开展连锁化经

营、集中配送、信息化改造，建设智慧农产品市场、掌上农贸市场。夯实农产品流通基础设施，重点提升产地预选分级、包装仓储、冷链物流等设施水平，畅通农产品流通“最初一公里”。支持电子商务进村入户，推广“互联网+农业”，实现分散生产、集中经营。发展乡村新零售，优化农产品电商物流配送和综合服务网络，提高农村电商运营服务中心、乡镇电商服务站、行政村“一村一品一店”覆盖率。发展鲜活农产品的冷链运输，配套完善信息服务体系，推动农产品进社区。

2. 做活乡村休闲旅游业

——发展思路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注重特色、规范管理”的原则，科学规划，整合资源，创新机制，规范管理，强化服务，完善设施，打造品牌，推进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养生等产业深度融合，建设融现代农业、生态景观、乡土风情、休闲度假、文化娱乐、科普教育和农事体验于一体的新型产业体系。

——发展目标

稳定各类乡村休闲旅游经营主体 60 家以上，力争乡村休闲旅游年接待游客超过 200 万人次，年收入达 10 亿元以上。

——发展重点

优化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布局。一是结合霞客湾科学城建设，统筹做好区域水系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塑造霞客生态文化景区，拓展完善南闸狮山湖休闲农业观光点、月城云外水庄休闲农

业观光点等，打造澄南集名人故里探访、旅游观光、文化体验、休闲度假等多功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二是延伸华西旅游、海澜飞马城现有优质旅游资源，拓展完善顾山红豆村休闲农业观光点、满庭芳郊野花园农业观光点等，打造澄东以红豆、园艺、影视为主题特色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三是挖掘长江文化、季子文化等，推进长江大保护，拓展完善申港特种水产、璜土葡萄果品特色产业，打造澄西果业+创意体验、渔乐品鲜、长江大保护等为特色乡村旅游精品线路。

打造精品园区。继续推进农业园区建设，拓展观光、休闲功能，夯实全市休闲农业发展基础。重点打造霞客大道、芙蓉大道、暨南大道沿线农业休闲观光产业带，提升江阴华西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江阴（霞客）现代农业产业园区、阳光生态园、顾山水蜜桃园区、月城生态湿地、临港特种水产园、璜土葡萄园、南闸狮山湖健康家园等休闲农业基地水平，形成休闲农业精品。

发展周末（假日）共享农园。以共享经济为开发理念，开发共享农园组织形态，整合村域闲置农田，进行规划改造、统一管理，打造共享农园。周末（假日）农园兼具吃、玩、赏、教等多项功能，在农耕体验、生态养生、有机美食、农产品消费等休闲农业项目之外，创新提供农场直送、私人定制、田园租种、代养代植等服务项目，全方位带动“农业+”的经济发展。

拓展休闲农业类型。重点发展农业体验型、乡村旅游型、生态观光型和科普创意型等休闲农业。支持农户利用闲置农房及宅

基地兴办的农家乐项目，在此基础上打造一批集观光赏景、休闲娱乐、美食品尝、农事体验等多功能为一体的高品质乡村旅游特色景点。精心组织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宣传推介活动，重点完善“互联网+乡村旅游”平台建设，开展信息发布、线上线下营销服务等活动。

（四）提升农业设施建设水平

坚持政策引导、政府支持、主体建设的导向，以强化发展基础、改善生产手段、促进增产增收为目标，通过集聚相关资源，整合相关资金，以改进农田基础设施、农业生产设施、农机化装备设施为重点，着力提升农业生产的集约化、设施化、机械化水平，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防灾抗灾能力。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以基本农田保护区、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制订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将高标准农田建设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有机衔接，加强资金整合，加大投入力度，充实建设内容，提高建设质量，加强建后管护，大幅度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水平。

推进畜禽养殖基地的改造和建设。按照安全、卫生、生态环保的要求，提升畜禽养殖设备及动物防疫硬件设施建设。根据全市行政区划内的饲养环境、动物分布以及动物疫病发生、流行情况等因素，加强畜禽规模养殖区域的布局，加大养殖场生物安全、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相关设施建设力度。推广自动化喂料系统、场舍环境控制、废弃物综合利用等畜牧机械装备。

实施池塘高标准建设。实施池塘生态化改造建设。按照“池塘整洁、灌排方便、设施先进、道路畅通、功能完善、环境美化”的要求，加快推进全市百亩以上连片养殖池塘生态化改造，提高养殖池塘综合生产力、资源利用率、尾水净化值，形成一批标准化、设施化、信息化、生态化的连片规模养殖区块，实现现代渔业绿色可持续发展。

提升园艺设施建设水平。重点建设完善温室、大棚、工厂化育苗、储藏加工、冷链运输等基础设施，以及防虫网、粘虫色板、杀虫灯等病虫害物理防控设施和自动化施肥设备。科学推进钢架大棚、智能温室等装备建设，引导普通大棚改造升级，加强微灌喷灌、控温控湿等先进设施装备推广应用。

加强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支持建设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推动江南农产品批发市场、无锡澳华、金德冷链等农产品集散市场冷库资源的共享化、移动化，策应无锡市建设全国、长三角仓储保鲜和冷链物流中心战略。聚焦鲜活农产品主产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支持各类农业主体建设产地和区域性的仓储设施，配备分拣包装、冷藏保鲜、仓储运输、初加工等设备，着力解决农产品冷链物流“最后一公里”问题。

（五）提升农业科技装备水平

坚持产业需求导向，结合农民需要实际，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强化农业科技创新和转化应用，大力推广应用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模式、新设备、新材料，不断提升农业科技进

步贡献率和农业装备现代化、信息化水平。

建立现代农业产业技术创新体系。深化产、学、研、用合作，支持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与农业龙头企业、合作社共建农业科技研发中心或专家工作站，探索科技合作的新模式，开展农业产业升级与转型急需的关键技术的协同攻关和新品种选育提升江阴农业技术创新水平和农业主导产业的科技竞争力。

建立现代农业技术推广体系。加强农业科技推广机构和队伍建设，强化公益性职能，建立健全以市、镇（街道）两级公共农技推广机构为主体、农业专业合作组织为基础、农业龙头企业为骨干、其他社会力量为补充的多元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加强现代农业园区的科技示范平台建设，突出技术集成创新和示范推广，加快形成农业科技网状衔接、高效传输优势。深入实施农业产业技术体系项目，建立健全县域产业技术体系，发挥新品种、新技术在农业提质增效中的作用。

全面提升农业综合机械化水平。大力推广粮食烘干、高效植保、精准施肥等新机具，加快建设区域性粮食低温烘干中心，推进粮食生产机械化提档升级；加快设施农业和绿色环保农机装备与技术的示范推广，努力提高设施农业机械化水平；加强服务保障能力，加强农机化服务载体和队伍建设，完善农机化服务体系。

提升农业信息化水平。加快农业农村生产经营、管理服务数字化改造，推动政府“三农”信息系统和公共数据互联开放共享，全面提升农业农村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高效化、服务

便捷化水平。构建江阴农业农村基础数据资源体系，建设江阴数字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加快农业主导产业的生产经营数字化改造，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构建投入品监管溯源与数据采集机制，推进农产品标识化和可溯化，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管控全程化；深入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数字农业农村服务体系，持续提升全国数字农业农村发展先进县的发展水平。

（六）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和职业农民

大力培育和壮大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培育职业农民，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不断提升新型主体（职业农民）之间、新型主体（职业农民）与普通农户之间的协作联合与组织化联结水平，创新农业生产经营方式。

大力发展家庭农场。坚持引导、规范、支持和服务并举，推动符合条件、有志于农业的专业大户、职业农民经工商注册登记成为家庭农场。提升家庭农场的发展质量，把家庭农场作为农技推广、社会化服务、农经服务的主要对象，鼓励发展家庭农场联盟及服务中心。

提升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推进合作社的规范发展，不断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质量，开展“空壳社”、“问题社”清理，引导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提高合作社的组织化水平。探索开展合作社职业经理人的培养，建立健全合作社辅导员制度。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体系建设，开展合作社的信用评定。

发展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大力开展招商引资，搭建工商资本进入农业平台，吸纳工商资本、社会资金投资农业。引导农业龙头企业通过品牌嫁接、资本运作、产业延伸等途径联合发展，培育产业关联度大、带动力强的产业化联合体。鼓励农业龙头企业申报著名商标、名牌产品等。支持龙头企业带动农户发展设施农业和规模养殖，开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示范引领作用。

积极培育新型职业农民。以“让更多的农民成为新型职业农民”为目标，以“生产更多更好更安全的农产品供给社会”为方向，针对重点对象开展系统教育培训，结合认定和扶持，加快培养一批从事现代农业生产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尽快构建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构建包括教育培训制度、认定管理制度和扶持政策体系等一套制度体系。

积极探索培养未来高素质农民。针对农业后继乏人的困境，以保证农业后继有人为目标，开展农业后继者培养，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措施。探索采取“定点招生、定向培养、协议就业”方式，委托有关农业院校为江阴农村基层培养知农、爱农、务农的未来高素质农民。吸引农业院校特别是中高等农业职业院校毕业生回乡务农创业，支持中高等农业职业院校招录农村有志青年特别是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主、合作社带头人的“农二代”。要把回乡务农创业的大学生、青壮年农民工和退役军人等作为农业后继者培养重点，纳入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计划。

推进农业经营主体联合。积极推广“公司+基地+合作社或农户”模式，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促进农企良性互动，构建产业化组织体系。以龙头企业为核心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鼓励家庭农场成立集群或合作社，深化农民合作社规范化建设整体推进行动，努力形成龙头企业与家庭农场、合作社、种植大户合作共赢的经营新机制。发挥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作用，提升小农户的生产经营组织化程度，帮助小农户拓展生产经营空间，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实现共同富裕。

（七）提升农业服务能力

围绕农业产业发展，按照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目标，强化公益性服务，搞活经营性服务，形成公益性服务和经营性服务相结合、专项服务和综合服务相协调，职责分工明确、优势资源互补、整体协同推进的“一主多元”现代农业服务体系格局，探索建立区域农业综合服务体，推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的有机衔接。

优化农业公共服务。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整合资源”的思路，实行“养人搞服务”和“花钱买服务”并举。推行“3+X”的“一站式”职能配置和服务模式，在履行好农业技术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质量监管等基本职能的基础上，积极提供信息服务、防汛防旱、农田水利、环境管护等服务，拓展农产品公共营销、农村金融咨询及办理、农业保险等服务。围绕主导产业发展，依托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种养大户等，建设规模大、

辐射能力强的农技服务基地(点),形成一个农业公共服务中心加若干个农技服务基地的“1+N”模式。

发展专业性合作服务。进一步培育合作服务组织,推行农机作业、病虫害防治、农资供应、动物诊疗等专业化服务。立足区域农机服务能力和市场需求实际,重点培育农机专业合作社以及水稻育秧、粮食烘干、产后加工等区域性服务中心,积极组建农机专业合作联社。大力发展以农机(农技)作业为基础的专业化社会服务组织,开展合作式、订单式、托管式、全程式服务。大力培育以畜禽粪便收集处理、有机肥加工、沼液配送等新型生产性社会化服务组织,提高畜禽粪便集中收集的覆盖范围和处理能力,建设畜禽粪便收集处理中心。

发展农业中介服务。支持现有生产性农业企业发展农业服务业,培育农机作业、机具维修、农产品包装和品牌设计、仓储物流、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循环利用等专业服务公司。组建专业协会、农民合作社联合会、家庭农场主协会等农业社团,支持其开展会员培训、市场信息收集、政策法规宣传、业内主体信用评级等服务。积极培育会计审计、资产评估、政策法律咨询等涉农中介服务组织。

加大农业信息服务。整合农业保险、农机作业资源、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等信息服务资源,建立“一站式”农业信息网络和数据库,完善为农服务信息发布机制。加快建设农作物病虫害、渔业病害远程视频会诊和动植物疫病监测预警、农药管理、农产

品质量追溯信息化系统，完善信息服务设施。

（八）提升农业安全应急管理能力

强化农业大安全理念，围绕农业重大自然灾害、重大动物疫情、农产品质量安全、农机作业安全、植物保护、农药使用安全、种子质量安全、农业资源环境污染等重点农业应急管理，以落实和完善应急预案为基础，以增强预防和处置农业突发公共事件能力为重点，建立和完善农业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加强农业安全应急管理工作，为农业现代化建设提供保障。到2022年，农业规范化应急管理工作格局基本形成；到2025年，农业应急管理能力普遍增强，农业应急预案进一步健全，农业应急管理体系比较完善。

加强农业突发公共事件监测预警能力建设。进一步建立健全农业气象灾害、农产品质量安全、重大动植物疫病、农业资源环境污染等监测预警服务体系，构建监测、预测、预报网络，及时发布各种农业突发公共事件预警预报信息。利用“人防+技防”手段，推进建成长江流域禁捕退捕信息化防控平台。建立完善农业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制度，加强农业突发公共事件隐患监控和风险评估。

加强农业安全应急管理队伍建设。加强农业安全应急管理队伍和专业处置队伍建设，重点加强农业自然灾害、动植物防（检）疫、农机安全监管、渔港安全监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应急处置专业、半专业队伍建设，加强业务和技能训练，不断改善技

术装备，保障运转经费，增强应急处置能力。

增强基层组织的应急处置能力。采用多种形式，加强应急管理人員和应急处置队伍培训。紧密结合相关应急预案，定期举办应急演练。发挥基层组织应对处置农业突发公共事件的主体作用，重点增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产品批发市场、畜禽养殖场、畜禽交易市场、畜禽屠宰场、农场、村庄及社区等基层组织的应急处置能力。

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按照统一规范、因地制宜地配备应急通信指挥车、应急小型移动指挥平台、应急移动手持终端等装备，全面提升农业应急管理现场指挥处置水平。积极探索物联网在农业应急管理中的应用，加强农业应急保障资源管理系统建设。建设针对性强、内容准确、信息权威、手段多样、响应迅速的农业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完善预警信息收集和发布网络，实现市域内预警信息发布全面覆盖。

强化农业应急管理物资储备建设。落实农业应急管理物资储备制度，加强重大动植物疫病虫害、农机防汛救灾、农作物种子、森林火灾、生物安全、渔业安全、气象灾害等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努力提高农业应急管理物资储备能力。

五、促进乡村宜居宜业

始终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巩固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果，以优化空间布局为基础，统筹推进农村环境保护、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持续改善和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加强农房建设，发挥城镇服务能力，发展新型乡村服务业，建设数字乡村，促进宜居宜业。

（一）强化规划引领

坚持“规划一张图”，统筹划定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打造层次分明、特色彰显、集约集聚的城乡空间布局。依据《江阴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开展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同步开展综合交通、产业发展、公共服务设施、市政基础设施、历史文化保护等重点专项规划编制工作。

健全乡村公共设施统筹规划布局一体化机制。强化市域统筹谋划和顶层设计，建立市—镇（街道）—村（社区）一体设计、一并推进机制，统筹市域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基本农田、生态保护、城镇开发、村落分布等空间布局和建设实施，推动形成市、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功能衔接的结构布局，促进城乡联动、乡村一体。

根据《江阴市镇村布局规划（2019版）》，进一步开展“多规

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示范点建设，合理安排乡村产业发展、耕地保护、村庄建设、生态修复、公共设施等各类用地，合理安排乡村产业发展项目用地规模和布局。建立完善具有江阴特色的“村庄布点规划—村庄规划—村庄设计—农房设计”规划设计层级体系，推动多规融合在村一级落地实施，加强村庄特色风貌引导。注重保护传统村落和乡村特色风貌，编制历史文化名村、传统村落保护规划，切实落实山水田园格局保护、历史文化遗存保护和特色风貌塑造提升等内容要求。

优化乡村山水、田园、村落等空间要素，加强重要节点空间、公共空间、建筑景观的详细设计，保护自然肌理和传统建筑，彰显乡村地域特色，展现“新鱼米之乡”的时代风貌。科学编制特色田园乡村详细规划设计方案，遵循乡村发展规律，以特色田园乡村建设为抓手，把体现江阴乡村文化特色的符号和元素提炼出来，更多保留保护村庄肌理、自然水系，更好体现粉墙黛瓦、小桥流水、枕水而居的江南特色，让全市农村既有风貌更有韵味，既有入眼的景观更有走心的文化。

（二）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

打造山水林田湖生命共同体。严格保护农村自然生态系统、山水林田湖草、重要水源涵养区、自然湿地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完善生态补偿机制，推动农业生态资源保护。坚持林地、绿地、湿地、自然保护地“四地”同建，提高蓝绿空间生态功能，构筑绿色生态屏障，巩固“北枕长江、中环群山、南涵湿地”的市域

生态格局。加强沿江防护林带和湿地建设，建成一批生态湿地绿肺，到 2025 年自然湿地保护率达到 24%。严格落实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十年禁渔”重大任务，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快推进“六水共建”，全面落实镇村河道“河长制”管理，将农村河塘纳入河长制范围，采取综合措施恢复水生态，提高水体自净能力，建设生态清洁小流域。继续开展镇街水系连通工程，因地制宜开展调水引流，形成河湖水体有序流动格局，综合提升全市河湖水环境质量。推进“林长制”，持续提档升级道路林带和农田林网，不断增加城乡绿量、拓展绿色空间，让全市每个村庄都做到绿树村边合、花木四时新，到 2025 年，林木覆盖率达到 24.65%。以规划发展村为单位，积极开展省级绿美乡村示范村创建。严守耕地红线，到 2025 年，全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上级下达我市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系统推进农村生态保护和修复。保持战略定力，以钉钉子精神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土壤污染等治理和修复。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扎实推进土壤污染调查和修复，强化土壤污染源预防、调查评估与风险管控，组织开展重点地区和重点地块土壤污染修复，到 2025 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90% 以上。深入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水产养殖尾水治理等，消除农业环境安全隐患。积极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村。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推广实施省级生态循环农业试点项目，推进农业废

弃物资源化利用和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强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长效监管。开展农药包装物回收处置。推广应用秸秆还田、有机肥替代、种植绿肥、水肥一体化等综合培肥改土技术，提升耕地质量。

（三）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

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纵深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一推三治五化”专项行动（持续推进农村住房和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治理农村垃圾、污水、河塘，加快实现厕所净化、道路优化、路灯亮化、村庄绿化、管理长效化），加快改善影响城市形象的重要节点、核心区域周边的村庄环境，推动美丽乡村建设与城市形象提升有机融合。根据“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原则，督促各镇街园区抓好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确保全市收运体系稳定运行。全域推进镇村生活垃圾分类，基本完成垃圾分类设施全覆盖，积极引导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完成镇街园区生活垃圾中转站提档升级工作。按照“城乡一体化”和“四分类”要求，加大全市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镇、村的建设推广力度。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进一步查漏补缺，抓好农村公厕新、改建工作，农村无害化户厕普及率达 100%。公厕排污接入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系统，实行无害化处理，同时，按规范提高公厕管养水平。构建农村污水治理新格局，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作。深化乡村公共空间治理，实施配农网线路标准化工程，改善村庄空间面貌。加强农村河道治理。实施农村河道清洁工程，

开展“三乱”整治，严肃查处非法围垦河道及向河道排放污废水、倾倒废弃物行为。按照畅通水系、恢复引排、改善环境、修复生态的要求，以房前屋后河塘沟渠为重点，持续推进河道清淤、岸坡整治、水系连通，健全河道轮浚机制。以实现“水流顺畅、水质达标、引排自如、生态良好”为目标，加快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全面落实河长制，建立农村河道长效管护机制，健全管护网络，落实管护经费。至2025年，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

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长效管护机制。建立市为组织主体、镇（街道）为推进主体、村（社区）为实施主体的工作推进机制，健全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农民主体作用发挥、有督查评价的长效管护机制，全面推行农村河道、道路交通、绿化美化、环境保洁、公共设施“五位一体”综合管护。大力加强村庄环境整治专业队伍建设，鼓励专业化、市场化建设和运行管护，支持村级组织和农村“工匠”带头人等承接村内环境整治、村内道路、植树造林等小型涉农工程项目。鼓励推行环境治理依效付费制度，健全服务绩效评价考核机制。探索建立垃圾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建立完善村规民约，明确村民维护村庄环境的责任和义务，以实行“门前三包”责任制、“积分制”管理、志愿服务机制等方式，推动形成民建、民管、民享长效机制，使村庄常年保持干净整洁有序。

（四）加强乡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

坚持把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重点放在农村，合力提档农村基

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和安全供水网、污水处理网、供热供气网、环卫保洁网和路灯照明网“五网升级工程”，促进城镇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实现城乡互联互通、共建共享。

围绕“对内畅通、对外联通”目标，完善农村路网，确保通行政村双车道四级公路全覆盖。根据镇村布局规划，推进规划发展村庄通等级公路，完善农村公路安全设施，开展美丽农村路建设，强健农村交通“毛细血管”。做好村道修建养护，接通农村断头路，及时修复破损路，规范设置路牌路标、公益宣传牌和公交站台。建制村全部通硬化路，并向自然村延伸，加快推进通村组道路、入户道路建设。

表 2 江阴市“十四五”农村公路建设任务

建设周期	项目名称	建设任务
2021—2023 年	范钱路东延	范庄路—东礼路，全长 1.31 公里，二级公路标准，全线新建，跨越东清河设大桥 1 座。
2021—2023 年	田由路西延伸段	陆瓠西路—华陆路，全长 1.72 公里，二级公路标准，全线新建，设桥梁 2 座（苗泾河桥及张家港河大桥）。
2021—2022 年	新华路	新杨路—张家港交界，全长 0.98 公里，双向六车道二级公路标准，全线新建，设桥梁 1 座。
2023—2025 年	新戚月线	常州交界—徐霞客大道，主线全长 9.16 公里，一级公路标准。
2024—2026 年	顾桐路	已建光明路—张家港交界，全长约 33.8 公里，一级公路标准，全线新建。
2021—2025 年	市道危桥改造工程	根据每年桥梁定检报告，对全市市道危桥进行改造。保障桥梁安全通行。
2021—2025 年	市道大中修工程	根据路况检测数据，对全市市道进行功能性修复。改善路况，提升通行条件。

按照农村电网“网架坚强、供电可靠、安全经济、供用和谐”的总体目标，持续提升农村电网供电可靠性和供电质量，推进农村电力设施提档升级，推进农村杆线序化。

提升农村供水、污水、排水处理能力，推进绮山应急备用水源地达标建设，大力推进农村“一户一表”和老旧供水管网改造，全市区域供水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100%，确保城乡居民饮用水安全。

（五）接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科学谋划美丽乡村特色化布局，推进村庄景区化建设，全域提升村庄品质，精心打造富有江南特色、承载田园乡愁、体现现代文明的新时代美丽乡村。以沿自然风景线、沿特色产业带、沿人文古迹区为重点，整合资源连线连片，加快打造美丽乡村示范带，带动全市农村面貌整体提升。以澄南城乡融合先导区为引领，加快形成“一区两带”美丽乡村新格局。

按照“设施配套完善、生态环境优美、产业特色鲜明、社会安定和谐、宜居宜业宜游”的要求，推进省、无锡美丽乡村建设，以美丽乡村、特色田园乡村和美丽乡村休闲旅游示范村等各类典型创建为抓手，通过规划引领、政策引导、典型引路，因地制宜，兼顾自然风貌、文化特色和生态环境，着力打造有一批布局形态美、绿色产业美、富民生活美、宜居生态美、乡风和谐美的“五美”乡村。推动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深化”和“面上创建”并举，持续拓展建设内涵，精心培育示范典型，打造“美丽村庄”

“美丽田园”“美丽河湖”“美丽村道”“美丽庭院”等系列品牌。

到 2025 年，建成 40 个市级特色田园乡村、美丽乡村，累计创建 10 个省特色田园乡村、美丽乡村，打造 2 个美丽乡村示范带。

专栏 2 建设 2 个美丽乡村示范带

美丽乡村示范带主要依托农业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特色田园乡村等建设，统筹谋划片区发展，整合资源连线成片，着力打造临港、澄南两条美丽乡村示范带，带动全市农村面貌整体提升。高起点、高品质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带建设规划设计，以现有省级以上现代农业园区、无锡市级以上美丽乡村示范村、特色田园乡村等主体为骨干，集中嵌入农房建设试点、特色田园乡村建设、现代农业园区等元素，按照农业景观化、农村景区化要求开展规划建设，把院落建成精致庭院，把村庄建成特色景点，把沿线建成风景长廊，提高整体示范效应。以排定上报的 50 个重要节点村（风景旅游区、现代农业园区、沿高速和国省干道、沿高铁、沿内河航道、重大工程区域及重点示范村等）为带动，按照整域推进的思路，通盘谋划产业发展、村庄建设、生态修复、公共设施等规模和布局，重点选择一批生态禀赋优良、文化底蕴深厚、产业基础扎实的镇村，开展美丽乡村示范带建设，实现临港、澄南 2 条美丽乡村示范带各具独有定位、独特风貌、独到内涵。

（六）努力提升农村住房建设水平

把加快补齐农村住房建设短板作为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点。充分尊重农民的主体地位，按照“集聚提升、融入城镇、特色保护、搬迁撤并”的思路，积极探索城乡“多规融合”机制，推动村庄规划管理全覆盖。有序放开“集聚提升类村庄、特色保护类村庄、城郊融合类村庄”等规划发展村庄住房更新改善，打造农民住房更新改善示范点。坚持高起点高标准、重品质重长远，充分考虑自身实际，因地制宜、多元模式、有序推进、组团更新，加快改变农村现有面貌。

按照“先试后推”的思路，稳步推进农村住房更新改善管理工作。优化规划设计，统筹好新型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发展。深化政策保障，制定宅基地审批管理、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考核管理等办法。严格实施对农房选址、房屋设计等重要关口和建设全过程的监管。完善农房建造质量管理办法，鼓励优秀设计单位和设计师下乡，引进优质建筑施工队伍参与农房更新改善，提高房屋安全性、美观性、实用性。到 2025 年，所有规划发展村庄农村住房建设改造初具形态，打造一批“白墙黑瓦、清清爽爽”的高品质“新江南人家”。

（七）持续增强城镇服务带动能级

强化市域主城区综合服务能力。推进城镇化建设，推动主城区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产业培育设施提质增效、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提升服务带动农村、吸纳农民创业就业能力。探索市域基础设施建设管护模式，推动城市现代基础设施和重要市政公用设施向乡村延伸。

充分发挥乡镇（街道）联城带村的节点功能。强化乡镇（街道）在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中的节点辐射功能，推进新时代美丽城镇建设，支持建设以乡镇（街道）政府驻地为中心的产业集群，加快构建便捷舒适、全域覆盖、层级叠加的乡镇村生活服务圈、产业就业圈体系，推动小城镇高质量、特色化发展。推进强镇扩权改革，依法赋予乡镇（街道）更多审批服务权限，依法明确乡镇（街道）执法主体地位，为农民

提供便捷、高效、优质的“一站式”综合服务。

专栏3 建设1个城乡融合先导区和若干农业农村现代化示范建设先导镇

建设江阴澄南城乡融合先导区。突出“锡澄绿心”特色，促进徐霞客、青阳、祝塘等镇城乡融合发展，加快畅通城乡经济循环，着力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努力打造成为产业层级高、空间布局优、资源配置佳、基础设施强、公共服务好，具有较强服务能力、承载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先导区。

建设若干农业农村现代化先导镇。首批选择徐霞客、璜土、顾山等镇，以乡村振兴“20字”总要求为统揽，以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为总标，通过化政策扶持、人才支撑、项目建设、目标牵引、改革创新等具体措施，重点抓好发展现代农业、建设美丽乡村、打造富民强村、加强乡村治理等重点工作，为全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打造精品、树立标杆、提供示范。

（八）提升乡村服务水平

提升生产性服务。扩大服务领域。支持供销、邮政、农民合作社及乡村企业等，开展农技推广、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烘干收储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以及市场信息、农资供应、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机作业及维修、农产品营销等服务。**提高服务水平。**引导各类服务主体把服务网点延伸到乡村，鼓励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城镇设立鲜活农产品直销网点，推广农超、农社（区）、农企等产销对接模式。鼓励大型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开展托管服务、专项服务、连锁服务、个性化服务等综合配套服务。支持建设“一站式”区域性农业生产性服务综合平台，探索农业社会化服务有效形式，发展农资供应、统防统治、代耕代种、烘干收储等农业生产性服务业。

拓展生活性服务。丰富服务内容。改造提升餐饮住宿、商超

零售、美容美发、洗浴、照相、电器维修、再生资源回收等乡村生活服务业，积极发展养老护幼、卫生保洁、文化演出、体育健身、法律咨询、信息中介、典礼司仪等乡村服务业。**创新服务方式。**积极发展订制服务、体验服务、智慧服务、共享服务、绿色服务等新形态，探索“线上交易+线下服务”的新模式。鼓励各类服务主体建设运营和覆盖娱乐、健康、教育、家政、体育等领域的在线服务平台，推动传统服务业升级改造，为乡村居民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九）建设数字乡村

完善乡村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加强基础设施共建共享，打造集约高效、绿色智能、安全适用的乡村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农村光纤宽带、移动互联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发展，提升 5G 网络覆盖水平，探索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加快推动农村水利、公路、电力、冷链物流、农业生产加工等传统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进智慧水利、智慧交通、智能电网、智慧农业、智慧物流建设。充分运用各部门在农村的已有站点资源，统筹建设乡村信息服务站点。

发展乡村数字经济新业态。加快农业农村数字化转型步伐，推进现代信息技术与农业农村各领域各环节深度融合应用，推动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推动信息化与农业装备、农机作业服务和农机管理融合应用。推进农业生产环境自动监测、生产过程智能管理，探索农业农村大数据管理应用，积极打造精准农

业、智慧农业。

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育农村电子商务主体。引导各类电子商务主体到乡村布局，构建农村购物网络平台，依托农家店、农村综合服务社、村邮站、快递网点、农产品购销代办站等发展农村电商末端网点。**改善农村电子商务环境。**实施“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完善乡村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加快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加强农村电子商务人才培养，营造良好市场环境。**扩大农村电子商务应用。**加快互联网技术应用与推广，促进商品在农村市场的双向流通。鼓励发展线上服务、线下体验以及现代物流融合的农业新零售模式。

探索乡村数字治理新模式。促进信息化与乡村治理深度融合，补齐乡村治理的信息化短板，提升乡村治理智能化、精细化、专业化水平。探索“互联网+党建”、智慧党建等新模式，探索建设“网上党支部”“网上村（居）民委员会”。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向乡村延伸覆盖，推进涉农服务事项在线办理，促进网上办、指尖办、马上办，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完善乡村信息服务体系。聚焦农民生产生活实际需求，积极采用适应“三农”特点的信息终端、技术产品、移动互联网应用（APP）软件，提升精细化管理和人性化服务水平。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推动远程医疗延伸到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依托信息化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向农村下沉，协同推进教育、生态环

保、文化服务、交通运输、快递物流等各领域信息化，推动智慧广电公共服务建设，深化信息惠民服务。

（十）夯实乡村治理基础

突出党建引领、四治结合，深化全要素网格建设，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加快形成自治法治德治智治“四治结合”、执法管理服务“三位一体”、人防物防技防“三防齐抓”的基层治理新格局，实现网络、网格“两网”融合，党建、村建“两建”融合。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实施基层组织体系提质工程。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的核心领导作用，推进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民委员会主任和集体经济、农民合作组织负责人，推行村“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大力开展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突出完善标准、健全组织、规范运行，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把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加大从农村致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人员、本土大学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中培养选拔力度。加强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加强农村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

构建村民自治管理体系。尊重农民的主体性，提升农民参与乡村治理的积极性。加强农村自治组织建设和管理。重视乡村社会中自下而上的内生性自治组织的培育，并通过自治组织的建设，来提升乡村社会的治理能力、促进乡村社会和谐。重点是凝聚乡

民对于乡村社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达到传统与现代的连接，重构乡村社会伦理，实现乡村治理和谐有序进行。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和管理体制改革力度，激活社会组织活力，发挥社会组织的群众动员优势，尤其在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矛盾纠纷化解、公共服务等方面，发挥社会组织的作用，使社会组织能够成为乡村基层政府的有力帮手。

提升乡村治理法治化水平。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自觉守法用法。创新乡村法治宣传教育方法，开展专题法治教育培训，鼓励村民积极参与依法治理、法律监督等法治实践活动，提高乡村基层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使他们形成遵法守法的行为习惯。促进基层政府和基层干部依法行政。要强化对乡村基层政府和基层干部的法律约束，依法行使职权，依法依规处理事务，依法加强对村务治理的指导、对农村各类问题的预防和监管。推进平安乡镇、平安村庄建设，开展突出治安问题专项整治，让广大农民群众感受法律力量、认知法律尊严、增强法律信仰。加快完善乡村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司法所、法律服务所、人民调解组织建设，推进法律援助进村、法律顾问进村，大幅度降低干部群众用法成本，引导群众以正当的途径、以法律的手段、以理性的态度，合理合法解决矛盾纠纷。

塑造乡村德治秩序。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教育引导、文化熏陶、舆论宣传相结合，把核心价值观融入到农村生产生活。推动乡村文化振兴，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深入

挖掘优秀传统农耕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弘扬主旋律和社会正气，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改善农民精神风貌，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营造良好的社会风尚，焕发乡村文明新气象。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和舆论导向，开展各种模范的评选活动，用榜样的力量带动村民奋发向上，用美德的感召带动村民和睦相处，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提升人民群众感受美好生活能力，增强社会的价值认同和凝聚力，推动形成向善向好的社会风尚。

深化网格化社会治理。按照规模适度、便于服务管理、便于居民自治的原则，合理设置城乡社区管辖范围和规模。建立以“网格长、专职网格员、兼职网格员、网格志愿者”为主体的全要素网格服务管理队伍。夯实网格基础，做到网格统一规划、资源统一整合、人员统一配备、信息统一采集、服务统一标准，确保上下一致、整体联动，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推进全科网、平安网、服务网等多网合一，加快“网格+网络”两网融合，实现数据共享。

六、促进农民富裕富足

以保障和增进农民民生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千方百计增加农民收入，加快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面创造农民群众美好生活，建设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强的幸福乡村。

（一）不断提高农民收入

深入实施农民增收计划，积极拓宽农民多元增收渠道，努力实现农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发展同步，让农民群众有更强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创新七富联动机制。发挥江阴集体经济强的优势，持续打响就业创业致富、社会保障共富、公共服务添富、精准帮扶助富、基层组织带富、实事工程增富、生态建设护富等“七富联动”的民富村强江阴品牌。紧抓农民工资性和经营性收入，持续做强增收主渠道。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加强精准帮扶、拓宽融资渠道、营造创业氛围，支持引导农民高质量就业创业。进一步强化民富村强扶持力度，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做足做好资产、资源、资本文章，不断探索村级发展和农民富裕的新空间新路子。

提升农民就业质量。坚持就业优先战略，深入实施就业质量提升工程，推动人力资源集聚和产业链优化。打造以市场产业园为主体，以市、镇（街道）、村（社区）为载体，以多元化职业机构为补充的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制定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

加大被征地农民、困难家庭等重点群体就业精准帮扶力度，让有意愿的劳动者充分就业。健全完善农民工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落实农民工就业前免费培训、上岗后补贴培训和成才时奖励培训政策。健全科学的工资水平决定机制、正常增长机制、支付保障机制，推行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深化最低工资增长机制，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和最低工资标准，着力提高低收入者收入水平。

提升农民创业能力。开展全民创业行动计划，加快打造创业孵化体系，推进创业就业平台建设，提高授信额度、健全资金代偿和社保代缴等宽容失败机制，推动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提标增效。支持农民工结合自身优势特长，开发农业农村资源，发展特色农业、乡村休闲旅游、农产品加工储运、农村电商等新产业新业态，实现农民经营性收入增长，带动农民共同富裕。以全域旅游理念发展乡村旅游，以景区带动、农家乐接待、旅游合作社等模式，带动农民共享乡村旅游发展。

提升农村改革效能。加强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应用，探索确权成果在推进土地经营权流转、抵押融资、承包地有偿退出等方面的转化应用，推动确权红利持续释放。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对农户土地经营权入股部分探索“保底收益+按股分红”的分配机制，保障农民土地财产权益。扎实推进房地一体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使用权登记颁证工作，促进农民土地权益的显化和落实，保障农民合理分享土地增值收益。

（二）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壮大农村集体经济，是引领农民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推动村级经济差别化、错位式发展，加快推动村级发展模式由单一型向多元型转变、发展方式由分散型向联合型转变，村级集体收入保持稳定增长。稳妥有序推进“村社分离”，积极推动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确保集体资产保值增值，拓展全市农民财产性收入空间。

多途径推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支持引导各村根据自身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等，按照宜工则工、宜农则农、宜商则商的原则，因地制宜选择发展方式，做大村级集体经济总量，壮大农村集体财力。鼓励支持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农贸市场、科技创业园、城镇综合体等新业态、新载体。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多村联合、抱团发展，以镇（街）为单位联合组建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平台，推动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努力实现“村村有载体、镇镇有平台”。创新村级集体资产运营机制，探索实行公司化、集团化管理，提高集体经济市场化运营水平。发挥党组织对集体经济组织的领导作用，防止内部少数人控制和外部资本侵占集体资产。强化镇（街）对村级集体经济发展的考评，强化指导监督，健全激励机制，增强发展动力。

强化经济薄弱村脱困转化。健全挂钩帮扶制度。按照“市镇联动、挂钩帮扶、分工负责、一定三年”原则，继续组织市领导和市级机关部门、直属事业单位、驻澄单位，挂钩结对帮扶相对薄弱村通过给资金、给项目、给技术等多途径帮扶村级发展。引

导村企联合发展。通过村企联建，把企业的资金、技术、人才、市场优势和农村的资产、资源优势精准结合起来，实现优势互补、联合发展，构建企业、村集体和农民多方互利共赢的联建格局。注重分类指导，落实帮扶政策，各级各部门涉农惠农资金，要向相对薄弱村倾斜，农村建设、环境整治、产业发展等条线涉及的奖补项目，优先安排经济薄弱村。全面激活经济薄弱村内生动力。推动有发展资源的村，通过盘活集体资产、发展物业经济、联合开发等各种有效方式，着力增强自我发展能力。

强化村级规范化管理。着力推进村民自治实践，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发挥农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的积极作用。进一步完善民主理财制度，建立重大项目民主决策机制，推动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民主决策。不断深化完善村级集体“三资”管理，全面推行“E 银通”银村网上支付，推进“三务”公开提档升级。引导和鼓励经济强村或镇（街）为单位整建制推行“会计师事务所代理”模式，强化第三方机构对村级集体财务的服务和监督。按照“权随责走、费随事转”的原则，加大财政对公共服务的覆盖力度，减轻村级负担。推行集体经济组织与村（居）委会分账管理、独立核算、独立经营，充分发挥集体经济组织市场主体作用。巩固提升“阳光惠民”监管系统建设成果，探索建立涉农领域综合监督平台。

（三）提升公共服务均等化

加快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设，全面推行清单制，推动教育、健康、养老等服务体系加快向乡村延伸，着力补齐村级公

共服务供给短板，为农民群众增加更多的“隐性财富”。

优先发展农村教育事业。高水平建设“省教育现代化示范区”，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配置，推进农村小学办学标准化建设，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全部达到省定示范标准。加快城乡师资均衡配置，大力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专业水平。通过集团化办学、学校共同体建设、城乡对口帮扶等方式扶持农村学校，合理配置教师资源，依法推进校长教师轮岗交流常态化、制度化。完善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监测评估制度，创建国家、省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

提升医疗健康服务水平。加快健康江阴建设，科学配置公共卫生资源，改善基层卫生基础条件，健全农村基本医疗服务体系，提升村级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建设，形成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医疗救治和疫情防控合力。联合相关部门完善分级诊疗、转诊制度，提升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

深入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加快推进公共体育健身网点布局，加强重大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全力推进城乡“10分钟体育健身圈”提档升级。不断完善城乡一体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农村多功能运动场、小型便利的体育公园等体育设施建设，开展农村全面健身活动，基层公共体育设施全部实施免费开放。

推进养老服务均等化。加快推进农村养老服务业发展，推进镇（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设施（机构）建设，改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供给结构，完善公办养老机构托底保障作用，发挥社会力

量主体作用，建成机构养老、社区养老和居家生活照料、护理康复等多级多样养老机构，探索社区互助式养老新模式，满足老年人就近就地养老需求。

（四）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按照“全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的原则，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筑牢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最低生活保障“四道保障线”，稳步提升各项社会保险保障标准。

提升社会保险统筹层次和质量。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逐步提高。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常态化管理，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率达90%以上。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提高最低缴费档次，引导城乡居民选择高档次标准缴费。健全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配套提高财政补贴水平。完善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的长远生计。新征地农民即征即保率达100%，各类保障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率达到100%。

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按照医保市级统筹要求，巩固落实基本医保制度，充分发挥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的梯次保障作用。完善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持续加大长期护理保险政策宣传力度，将更多符合条件的失能人员纳入长期护理保险保障范围。深入开展村级医疗互助，推广全国首创的“福村宝”项目，助力城乡医疗保障。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高标准完成社会联动救助标准化建设国家试点项目，不断提升社会救助水平。深化以城乡低保为基础、专项救助为辅助、深度救助为兜底、慈善救助为补充、村级互助为拓展的社会救助体系，常态落实社会救助部门联动机制，全面实现社会救助“一门受理、一窗办理、一网联通”。持续推进社会救助平台建设，全力提升社会救助精准度，不断提升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实施精准救助。依托市社会救助中心，实施统一救助、阳光救助、常态救助、精准救助，因户制宜、因人施策。对有劳动能力的，开发公益性岗位，帮助自力更生；对有创业意愿的，合理安排帮扶资金，推动自主创业；对没有劳动能力的，落实低保、救助等兜底政策，保障基本生活；对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加快完善城乡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商业保险、村级互助五级保障网。依托“阳光扶贫”监管平台，着力构建精准帮扶、精准脱困长效机制，确保低保家庭、低收入家庭、特殊困难家庭人员都能得到及时有效救助。要特别关注扶贫领域的“夹心层”，对那些收入水平略高于扶贫标准的相对贫困群体，尽快研究有针对性的扶持政策。

（五）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大力加强公共文化建设，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提升农民精神风貌。

加强农村文化建设。以全市广大农民群众的需求为中心，推动公共文化资源向农村倾斜。深入推进市镇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设施资源融合、互联互通，加快建设城乡“十分钟文化圈”。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的要求，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全市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开展农家书屋提升工程，提供更多更好的农村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鼓励支持乡土文化骨干、基层文化名人、优秀群众文化团队发展，广泛开展系列文化下乡活动，每年组织开展各类文化惠民活动 3000 场以上，推动全民阅读进农村、进家庭，让文化的种子深深扎根于江阴农村大地。

传承乡村文脉。农耕文明是华夏历史文明的血脉，是乡风文明的根和魂。要深入挖掘邻里守望、诚信重礼、耕读传家、父慈子孝等江南乡村文化传统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赋予江阴民间文艺、手工技艺、乡风民俗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新的时代内涵，让历史悠久的江阴农耕文明焕发出新的光彩。特别是对于文化内涵丰富的村落、散布全市的农村文物古迹，要加强修复保护，科学开发利用，延续历史文脉，讲好江阴故事，留住江南农村特有的田园意境和乡愁记忆，让乡村有根有魂、有个性有品位、有魅力有活力。加大对古镇、古村、古建筑、文化古迹的保护力度。在“文化和自然遗产日”、传统节日和农民丰收节等重要时间节点，举办传统文化展示活动。

涵养文明新风。全面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坚持教育引导、

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时刻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占领农村精神文化阵地，让党和政府的声音在农民群众中入耳入脑入心；深化文明创建和典型选树，持续开展寻找“江阴好人”“最美家庭”活动，以身边榜样来教育农民、感染群众。加强正面宣传引导和负面曝光，形成破除陈规陋习的共识。发挥农村党员、干部、教师等的示范作用，加强对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的监督。发挥好红白理事会、村规民约、家规家训的积极作用，旗帜鲜明地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

深入推进精神文明创建。广泛开展“文明村镇”“文明家庭”“文明学校”“最美乡村”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抓好文明村镇创建。发挥党员干部、先进典型、公众人物示范作用，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弘扬家庭美德，讲好家风故事，以良好的家风带动乡风民风。推进诚信建设，开展诚信示范户评选活动，引导农村基层诚信意识。紧扣农村熟人社会特点，深入开展文明家庭、党员示范户、星级文明户、五好家庭创建等活动，持续开展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实现农村家庭和睦、邻里和谐、干群融洽。

七、深化农业农村改革

坚持不懈推进农村改革和制度创新，着力构建农业农村发展新机制，激活市场、激活主体、激活要素，不断解放和发展农村社会生产力。

（一）完善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体制机制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树立以“四个优先”为核心的政策导向，真正做到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公共财政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健全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着力破解城乡要素流动不畅通等问题，加快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深度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农业农村干部是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主力军。适应乡村振兴新任务新要求，要进一步选优配强这支战斗队。加强对“三农”干部的培养、配备、管理和使用，把优秀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充实到农业农村战线，把精锐力量充实到基层一线，把到农民中间开展工作作为锻炼干部的重要途径，注重选拔熟悉“三农”工作的干部充实地方各级党政班子。

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破除妨碍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的体制机制壁垒，积极探索城乡要素自由流动、优先满足乡

村发展需要的政策创设，推动资金、管理、技术、知识、人才等要素向农村流动，为农业农村发展强筋健骨、输血造血，不断激发乡村发展的内生动力。

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将“三农”公共财政的政策目标进行优先考量、政策体系进行优先设计，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优先保障领域和金融优先服务领域，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地方政府债券资金要安排一定比例用于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

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制度并轨，实现从形式上的普惠向实质上的公平转变。在服务体系建设上，优先考虑农村农民需要，拿出实实在在的政策“大礼包”和常态化、制度化、法律化的综合方案，从规划、政策、投入、项目等各方面重视农村、倾向农民，全面提升农村公共服务水平。

（二）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

坚持家庭经营基础性地位，赋予双层经营体制新的内涵。突出抓好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两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强培育家庭农场，大力推进农民合作社规范提升，深入推进示范合作社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建设，建立健全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制度。落实扶持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的政策，完善“农户+合作社”“农户+公司”利益联结机制。加快培育各类社会化服务组织，为一家一户提供全程社会化

服务。

（三）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

统筹推进“多规合一”。整体谋划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以主体功能区规划、镇村布局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为主体，充分整合其它部门专项规划，实现“一级政府、一本规划”。构建“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推动各部门规划成果数据、基础地理空间数据、审批数据等统一整合和管理，构建全市空间规划“一张蓝图”。依据镇村规划，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整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存量土地，消化批而未供土地，处置供而未用土地，促进低效用地再开发，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用地行为，不断提升城乡节地水平和产出效益，为进一步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经济实力和乡村振兴提供要素支撑。

深化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继续抓好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回头看”工作，妥善化解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遗留问题。加强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应用，完善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办法，拓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权能。在依法保护集体土地所有权和农户承包权前提下，探索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偿退出、抵押贷款、入股产业经营等新路径，平等保护土地经营权，充分发挥“三权”的各自功能和整体效应。保持农村土地（指承包耕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进一步规范土地流转，建立土地流转价格逐年增长机制，切实维护农民土地承包权益。探索开展

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偿退出试点和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试点。

开展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国土空间规划确定为工业、商业等经营性用途，并经依法登记的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土地所有权人依法通过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入股）等方式入市，实行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

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扎实开展农村宅基地和农房统一调查，做好宅基地审批管理与农房建设、不动产登记等工作的有序衔接。探索以宅基地的“三权分置”为抓手，落实宅基地的集体所有权，保证宅基地农户的资格权，适度放活宅基地的使用权。完善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政策，支持集体经济组织以出租、联营、入股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农房及宅基地，用于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农业农村体验经济，促进农村繁荣、农民增收。

（四）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在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基础上，规范村级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的运行，对运作不规范的村级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进行清理整顿，有必要的可以开展二次改革，进一步规范完善“三会”治理结构和运作机制，保障农民对集体资产股份的各类合法权利。推介一批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先进典型，宣传经验做法，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完善

农村集体产权权能，积极探索集体资产股权质押贷款办法。

健全农村集体“三资”智慧监管体系。认真贯彻实施《江苏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高标准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将农村集体资产纳入法制化管理的轨道。依托信息化技术，建立产权明晰、权责明确、经营高效、管理规范、监督到位的“三资”智慧监管体系。推进“三资”监管、E银通、“户户通”、农村产权交易市场等信息化平台深度融合，形成“一网运行、一管到底”的智慧监管体系。全面建立职责明晰、责任到人的“三资”监管长效运行机制，确保农村“三资”管理规范、监督有效、保值增值。

推进村社分离改革。推进省农村改革试验区建设，深入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与村（居）委会财务事务分离改革试点，完善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组织和集体经济组织运行机制，探索科学合理的农村公共服务财政分担机制，健全乡村社会治理体系和管理制度。提高村（居）委会管理和服务能力，增强集体经济组织资产保值增值能力，建立权责明晰的村级管理架构、归属明确的农村产权结构、与市场接轨的集体经济发展模式。

（五）健全完善具有江阴特质的城乡融合发展机制

有序推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进一步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全面放开放宽农业转移人口和外来人口落户条件，促进有能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加大“人地钱”挂钩配套政策力度，完善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支持政策。支持城

镇提升功能，增强吸纳农业转移人口的承载力。不断扩大居住证附加的公共服务和便利项目，加快实现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

保障农业转移人口合法权益。鼓励农民到城镇居住就业。推进户籍与相关权益分离，让城乡居民有公平的自由迁移权利。解决农村流动人口的城乡“双栖”现象，从人文关怀、就业技能、素质提升、心理认同等全方位解决进城落户问题。维护进城落户农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资格权和集体收益分配权，不以退出承包地和宅基地作为农民进城落户条件，引导进城落户农民依法自愿转让上述权益。

健全城市优质资源要素下乡长效促进机制。按照以城带乡的工作导向，立足江阴实际，积极探索并加快构建完善的政策体系，切实推动人、财、技等城市优质资源下乡，形成乡村快速发展的强大助力。引导各类人才向乡村流动，建立健全有利于科技人员下乡、科技成果转化、先进技术推广的激励和利益分享机制。积极支持和有序引导工商资本、社会力量进入农业农村参与乡村振兴。

（六）推进其它重要农村改革

深化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围绕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智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高质量推进中农办等六部门批准的全国乡村治理试点任务，并以项目制拓展改革试验任务，承担好农业农村部乡村治理体系

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任务，不断提升乡村治理能力。充分发挥试点示范引领作用，在乡村治理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积极创新、大胆实践，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改革经验做法。完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加强村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完善村（社区）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加强基层议事协商平台载体建设，鼓励开展村（居）民说事、民情恳谈、百姓议事等各类协商。持续深入推进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充分发挥乡贤会、百姓议事堂等社会自治组织作用，形成“村（社区）法律顾问+村（社区）干部+法律中心户”的乡村依法治理新格局。

实施农村住房建设改革。按照“先试后推”的思路，稳步推进全市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工作。优化规划设计，统筹好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发展。提高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水平，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打造“新江南人家”。深化政策保障，制定宅基地审批管理、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考核管理等办法。强化建设管理，建立完善市、镇、村及群众联合联动监管体系和工作机制，严格实施对农房选址、房屋设计、施工队伍选定、材料进场等重要关口和建设全过程的监管。

深化农村金融制度改革。完善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农村金融体系，提供特色化、差异化的“三农”金融服务。鼓励各级各类社会资本投资农业生产、投入农业园区建设、投向新农村，建立以财政资金为导向、社会资本为主体、金融信贷为补充的多元化筹资渠道。以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为契机，创新推进银农对接，

尝试建立多层次抵押物流转处置机制，有效解决农民在生产生活中的融资困难，解决农业适度规模发展的资金制约问题。加快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有效农户信用评定覆盖率达全省平均水平。加快政策性农业保险体系提升扩面，设计多层次、可选择、不同保障水平的保险产品，实现农业保险“扩面、增效、提质”。

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发挥供销合作社综合服务优势，组织实施新供销服务“三农”综合平台建设工程，增强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能力和综合实力。健全供销社社员代表大会、理事会、监事会“三会”制度，积极推进以农民为主体的“农综社”建设。加快完善供销社农村电子商务经营服务体系，努力形成连锁化、规模化、品牌化和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供销流通服务新格局。开展全市农药零差率统一配供工作，推进农药集中配送体系建设，形成综合性、规模化、可持续的新型农资配送服务体系。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

全面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严格遵循党的农村工作基本原则，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强化“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县委书记要把主要精力放在‘三农’工作上”，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方针，以更大力度推动乡村振兴。健全市委全面负责、镇（街道）党委（党工委）认真落实、村（社区）党组织具体实施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发挥市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考核监督等作用，研究协调“三农”重大问题。建立市领导挂钩联系乡村振兴工作常态化机制。市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加强工作指导，牵头的工作要主动担当，配合的工作要积极作为，形成乡村振兴工作合力。

（二）加强组织建设

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严格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大力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提升政治牵引力、思想凝聚力、组织战斗力、队伍创造力、基础保障力，为农业农村现代化夯实组织基础。突出抓基层、强基础、固基本的工作导向，推动各类资源向基层下沉，为基层干事创业创造更好条件。选优配强镇（街）领导班子、村“两委”成员特别是村党支部书记。持续推动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一肩挑”工作，培育更多

一线优秀带头人。加强“三农”工作干部队伍的培养、配备、管理、使用，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选派一批优秀干部到乡村振兴一线岗位，把乡村振兴作为培养锻炼干部的广阔舞台，建设一支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乡村振兴干部队伍。

（三）加强法治保障

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充分发挥法治对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对农村改革的引领作用、对乡村治理的保障作用和对政府职能转变的促进作用。依法支持农业农村部门充分履行统筹协调、指导和监督检查等重要职责，严格按照法律中产业发展、人才支撑、文化繁荣、生态保护、组织建设、城乡融合、扶持措施等要求，抓好规划统筹、实施指导、协调督促、考核评价等重点任务落实，形成推动乡村振兴的强大合力。

（四）加强全面动员

广泛宣传乡村振兴政策举措和创新实践，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吸引各类人才在乡村振兴中建功立业，激发广大农民群众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深入实施能人回乡、工商兴乡、社会助乡“三乡”工程。鼓励更多农村青年、返乡人才和能工巧匠扎根乡村，引导工商企业向农业农村投资。打好“乡情牌”“乡愁牌”，感召更多在外的企业家、党政干部、专家学者、医生教师、技能人才等通过各种方式回馈故里、建设乡村。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的优势和力量，发挥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等积极作用，最大限度凝聚全社会共识和力量。充分尊重

群众意愿，激发农村各类主体活力，激活乡村发展内生动力，形成全市人民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工作新局面。

（五）加强政策创设

从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解决城乡发展不平衡、农村发展不充分问题出发，按照城乡融合发展、激励约束并重、发挥市场作用的导向，研究优先保障农业农村的财政政策、金融政策、农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农民持续增收政策、生态补偿政策、农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政策和农村人才激励政策等，增强政策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形成支持保护精准有力、体制机制顺畅高效、微观主体充满活力的制度体系，推动要素配置、资源条件、公共服务、社会事业、人才队伍优先向农业农村倾斜。

（六）加强考核督查

建立乡村振兴考核评价制度、工作年度报告制度和监督检查制度。以年度为单位制定考核实施方案，明确考核指标、评议评分细则等，采取定量测算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地各部门的工作实绩进行考核和确定等次。相关结果由市委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并与项目安排、评先评优等挂钩，同时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参考。建立健全统计报表体系和工作制度，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手段分析工作进展，切实推动工作落实。发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议事协调作用，切实加强日常调研督查，及时通报建设进展情况，有力协调解决问题、及时促进整改提升。